

#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公众责任保险附加游泳场所责任保险条款

(注册编号: C00009630922019080200062)

(备案编号: (都邦财险)(备-责任保险)【2020】(附) 005 号)

###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本附加合同”)可附加于公众责任保险合同(以下简称“主险合同”)使用,主险合同所附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以及批单均为本附加合同的构成部分。

本附加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与本附加合同相抵触的,以本附加合同为准。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合同亦无效。

### 保险责任

**第二条** 在本附加合同保险期间内,主险合同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地点范围内被保险人所拥有、使用或经营的游泳场所内发生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主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责任免除

**第三条** 在下列情形造成第三者的人身伤亡,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游泳场所正常开放时间内没有合格救生员执勤。

### 赔偿限额

**第四条** 本附加合同的赔偿限额以主险合同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相应分项限额为准,且此限额包含在保险单明细表规定的主险赔偿限额之内,而并非是在其基础上的累加。